

新北市 111 年度婚姻教育實施計畫 「情感教育方案」教師增能培訓計畫

壹、目標：

- 1、 培養教師情感教育專業知能，教導學生正確的人際價值觀。
- 2、 強化教師團體動力教學技巧，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和成效。
- 3、 激勵教師情感教育教學熱忱，輔導學生解決情感衝突情境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1、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2、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。
- 3、 承辦單位：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。

參、參加對象：

本市國高中職專兼輔老師、導師、行政人員(含社工師、心理師、專輔督導)。

肆、預計開放報名人數：以 36 名為限。

伍、辦理時間：111 年 7 月 14 日(四)、7 月 15 日(五)。

陸、辦理地點：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。

柒、課程規劃：共辦理 2 天，總計 12 小時。

7 月 14 日(星期四)			
時間	主題	講師	助教
09:00~10:00	練愛大人學：總論	林佳諭 桃園市中興國中教師 夢的 N 次方：綜合活動總召集	李思瑩
10:00~12:00	師生心「電」感應：談 「初戀那件小事」	李玲玲 臺北市龍山國中教師	賴奕銘
13:30~14:30			
14:30~16:30	愛的紀念館	賴奕銘 臺北市北投國中教師 夢的 N 次方：綜合活動副召集	李玲玲

7 月 15 日(星期五)			
時間	主題	講師	助教
09:00~11:00	最初的愛，從家開始	林佳諭 桃園市中興國中教師 夢的 N 次方：綜合活動總召集	李思瑩
11:00~12:00	島嶼的集體記憶	李思瑩 高雄市勝利國小教師	林佳諭
13:30~15:30		島嶼的集體記憶推廣人	
15:30~16:30	練愛大人學：總結	賴奕銘 臺北市北投國中教師 夢的 N 次方：綜合活動副召集	李玲玲
備註	兩天為一系列課程，需兩天全程參與才可報名；不接受現場報名。		

捌、公假與研習時數

- 1、工作人員及參與研習老師，請核實惠予公假，每校至多 1 名參加，若名額未額滿則可開放各校第 2 人以上報名。
- 2、欲報名者，請至校務行政系統上統一報名，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- 3、凡參與研習者，請承辦學校依實際簽到，核予研習時數。

玖、注意事項：

為減少資源消耗以實踐健康的環保生活，請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；學校不提供停車位(附近有公有停車場)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共乘前往，並遵守相關防疫規定，全程配戴口罩。